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统战部

关于确定法律顾问队伍名单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根据《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行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南府办函〔2018〕171号）文件精神，现组建我部法律顾问队伍并向社会公布。我部聘用法律顾问情况如下：

曹建宇，男，社会职业律师，广东盈宇律师事务所；

罗永坤，男，社会职业律师，广东盈宇律师事务所；

聘用期限：2024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8日。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统战部

2024年7月5日

